**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**

广市监发〔2021〕56号

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做好“获得电力”营商环境计量投诉处理

工作的通知

各县区市场监管局、经开区分局，市计量检定测试所：

按照市委、市政府优化营商环境决策部署，为全面提升“获得电力”服务水平，根据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《关于印发 2021年广元市“获得电力”营商环境建设整改提升工作任务责任分工的通知》要求，结合本局工作职责，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工作目标

一是根据省市场监管局印发的《12315投诉举报处理工作规 则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，进一步加强12315投诉举报平台建设，规 范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受理、登记、分流工作。二是健全、完善计量监管体系，提升计量投诉处置能力和水平。三是加强计量管理人员、检定人员业务培训，不断提升法定计量技术机构工作质量。四是加强市、县两级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的规划建设，进一步加大新增强制检定项目支持力度，有效利用社会资源，为全市 “获得电力”领域法制计量管理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技术保障。

二、工作重点

**（一）受理“获得电力”领域计量投诉**

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在接到“获得电力”领域计量相关投诉后， 要按照《12315投诉举报处理工作规则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规定， 进行分流处理，按规定时间初查反馈和办理完毕后，将处理结果直接录入12315平台；投诉处理中发现有违法违规行为的，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依法进行处理，并将处理结果报市局计量科。

**（二）开展“获得电力”领域计量监督检查**

对辖区内的“获得电力”领域的计量器具进行监督检查，重点检查在用计量器具的计量检定证书是否在有效期内；是否在计 量器具显著位置粘贴了检定合格证；铅封是否完好；是否存在擅自改动或拆装计量器具。严厉打击使用不合格计量器具、破坏计量器具准确度或伪造数据等计量违法行为。

**（三）开展“获得电力”领域计量服务**

对供电企业开展计量技术服务，促进企业对计量工作的重视, 切实提高计量法律法规的意识，提升企业人员计量管理知识水平。指导、帮助供电企业建立健全内部计量管理制度，确保电能计量更加透明、公正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、突出重点。各单位应对“获得电力”领域计量工作高度重视，切实加强领导、沟通交流和协调配合，围绕广元市“获得电力”营商环境建设整改提升工作制定详细工作计划，落实工作责任，扎实开展工作，确保完成目标任务。

（二）强化责任意识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各供电单位是“获得电力”领域计量工作的责任主体。各级计量技术机构要发挥技术保障作用，提供计量检定、校准、咨询等技术服务，承担或参与审查工作。

（三）宣传发动，激励引导。各单位要通过各种宣传方式加大对企业计量重要性的宣传，结合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等活动深入开展电能计量宣传活动，进一步提高全社会对用电接入政策措 施的知晓度和用电获得感。

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 2021年7月2日